

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校党字〔2017〕31号

关于印发《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 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校区党委、分党委，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群各部门：

《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工作方案》已经2017年6月3日第12次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7年6月3日

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推进“两学一做” 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重要指示精神，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办发〔2017〕21号）、《中共山东省委高校工委印发〈关于推进高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工作方案〉的通知》（鲁高工委通字〔2017〕40号）精神和上级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实际，现就推进我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深刻认识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大意义

党章是管党治党的总章程，党规是党员思想和行为的具体遵循。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最新成果，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最新发展，是我们党推进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强大思想武器，是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始终坚持的行动指南。做合格党员是对每名党员的基本要求。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是坚持思想建党、组

织建党、制度治党紧密结合的有力抓手，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对于进一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增强党的生机活力，确保全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是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推动学校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党员干事创业担当进取的积极性，早日实现特色鲜明的国内一流大学建设目标的重要保证，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

二、总体目标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必须紧密联系本单位实际，把思想教育作为首要任务，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坚持学思践悟、知行合一，坚持全覆盖、常态化、重创新、求实效，着力解决学习教育政治性、针对性不强，娱乐化、表面化、形式化等问题；着力解决党的组织生活不落实、不经常、不规范、不严肃等问题；着力解决党组织功能弱化、运行不畅、作用发挥不到位、软弱涣散等问题；着力解决有的党员不在组织、不像党员、不起作用、不守规矩等问题；着力解决有的党员、干部政治站位不高、大局意识不强、不敢担当、不会担当等问题，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发挥核心作用；确

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确保广大党员以身作则、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加快推进学校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三、基本原则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要突出常态长效，以尊崇党章、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为根本任务，以“两学一做”为基本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基本制度，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以解决问题、发挥作用为基本目标，充分发挥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作用，把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长期坚持、形成常态。

1. **突出问题导向。**建立完善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的有效机制，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自觉主动地修正错误、改进提高。

2. **注重以上率下。**严格和规范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充分发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防止和克服抓别人不抓自己、只当点评者、不做实践者等“灯下黑”现象。

3. **强化分类指导。**针对不同岗位党员师生员工，明确工作要求、制定工作措施，体现具体化、精准化、差异化，防止和克服照抄照转、平推平拥、“一个方子吃药”等简单做法。

4. **激发基层活力。**充分调动党支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探索创新党内教育和组织生活的有效方法，防止和克服措施老化、方式僵化、不接地气、不合实际等固化思维。

5. **先进典型引路。**大力宣传践行“两学一做”优秀共产党员先

进事迹，树立时代楷模，引导党员、干部向身边先进典型学习，见贤思齐、勇创佳绩。

6. 坚持常抓不懈。建立健全督导评估长效机制，推动党员教育经常化、组织生活正常化、作用发挥常态化，防止和克服紧一阵松一阵、表面化形式化、学习教育与思想工作实际“两张皮”等不良倾向。

四、工作措施

各级党组织要牢固树立“抓好党建就是最大政绩”的理念，坚持融入中心、服务大局，认真贯彻上级有关要求，以各项党建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一）理论学习常态化制度化

各级党组织要严格执行《关于在全校党员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实施方案》（校党字〔2016〕34号）等规定，把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作为经常性教育的基本内容，建立健全日常学习长效机制，在持续学、深入学上下功夫，增强党员学习的自觉性主动性。

1. 明确学习内容。要持续深入学习党章党规，使之成为规范党员干部言行的硬约束。要细化学党章党规和系列讲话的具体内容，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最新讲话精神。要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系统学、深入学、跟进学，

做到学而信、学而思、学而行。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同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紧密结合起来，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党员领导干部在学习上要有更高标准、更高要求。

2. 规范学习安排。各级党组织要结合新形势新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按年度作出学习安排，划分节点、设置专题开展学习，明确具体的学习内容、学习任务和学习方式，做到年度有计划、月月有安排。二级单位党组织要按学期制定主题党日活动计划，按月做出具体安排。要在深入学习的基础上，每年列出若干专题，深入开展学习研讨。要注意抓好校院两级理论中心组学习，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定期开展集中学习，深入开展研讨交流，中心组学习每月至少 1 次，领导班子集体学习根据需要随时组织。党支部要严格落实双周周二主题党日活动，紧扣“两学一做”内容，组织党员开展集中学习，若遇特殊情况或节假日可以顺延，但顺延时间不超过一周。主题党日活动实施全程纪实、全程留痕管理，在《党支部工作手册》上如实做好记录。党员、干部要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个人自学计划，认真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党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学时，党支部书记和支委成员不少于 56 学时，至少参加 1 次集中培训。

3. 创新学习方式。坚持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党员、干部既要自觉服从组织安排参加集体学习，又要主动加强自学，

确保学习时间和效果。坚持“线上”学与“线下”学相结合，大力推广“互联网+党建”等做法，利用好省委组织部建设的“灯塔——党建在线”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好我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专题网站，发挥好学校微信公众号平台作用，利用好QQ、微博、微信等新媒体，使每个支部都建有一个党员群众乐于参与、充满正能量的网络互动平台。充分利用校史馆、博物馆、纪念馆、展览馆中的党建资源，开展党史党情教育，发挥好党校、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阵地作用，组织开展现场教育，引导师生在继承优良传统中增强党的意识。加强学习成果检验，通过社团研讨、理论测试、知识竞赛、征文比赛、撰写心得体会等形式，增强学习效果。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制定中心组学习计划报党委宣传部备案；制定学期主题党日行动计划报组织部备案；每年负责组织各党支部开展若干次专题讨论，开展情况及领导班子成员参加讨论发言稿及时报党委组织部备案。期末，党委宣传部检查二级单位党组织理论中心组开展情况和党员处级领导干部理论学习情况；党委组织部检查主题党日行动计划落实情况；各二级单位党组织检查各党支部主题党日开展情况和党员理论学习情况。《党支部工作手册》、党员理论学习笔记等要规范详实，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督导组抽查有关情况。

（二）教育培训常态化制度化

各级党组织要注重加强党员、干部的教育培训，不断完善教

育培训机制，通过多种途径，采取多种方式，针对不同群体开展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培训活动，不断加强党员、干部理论水平和履职尽责能力。

1. 完善培训机制。科学制定培训计划，建立健全覆盖各级党组织领导干部、党组织书记、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及各项业务骨干的完整教育培训体系。充分发挥校院两级党校功能，加强党员、干部培训。校级党校每学期开展1次发展对象培训，每年开展1次党支部书记培训；院级党校每学期对新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开展1次集中培训。每年暑假举办1次处级干部暑期读书班，通过专家辅导、校领导讲党课、集体研讨等方式对处级干部进行培训。定期举办“泰山讲坛”，定期开展分党委书记、党务骨干培训等。二级单位党组织抓好党支部班子培训和党员日常教育工作。

2. 分类推进实施。根据培训要求，针对不同群体，采取多种方式，分类开展培训。通过领导干部培训，使领导干部加强对中央、省委有关会议精神、政策文件的领会把握，严格落实“三严三实”要求，提高履职担当能力，发挥带头作用；通过各级党组织书记培训，进一步落实各级党组织和党组织书记管党治党责任，着力解决基层党建工作重点难点问题；通过党员培训，使党员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四个自信”，践行“四个合格”，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3. 创建培训载体。注重创建形式多样、针对性强的教育培

训载体。学校党校牵头成立党课讲师团，领导干部带头讲、专家学者系统讲、先进典型示范讲，积极开展送党课下基层活动。通过各类专题学习班、干部读书班、网上每日学、微党课等形式，完善教育培训机制。积极开展开放式组织生活，充分利用好各地红色资源和优秀历史文化资源，用好沂蒙党性教育基地、济宁干部政德教育基地、胶东党性教育基地等省内外党性教育基地，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继承优良传统。

党委组织部、宣传部、校党校分别组织开展有关培训工作；校党校牵头成立党课讲师团。学期初，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制定培训计划报党委组织部备案。党委宣传部负责校级有关学习培训日常考核；期末，由党委组织部、宣传部检查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开展教育培训情况。

（三）查摆解决问题常态化制度化

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把查找解决问题作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规定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勇于自我革命，在发现和解决问题中，不断提升党员党性修养和素质能力，不断增强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

1. 细化合格党员标准。各级党组织要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和不同岗位工作要求，按照“四讲四有”标准，划出合格党员标尺，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党员做到政治合格、执行纪律合格、品德合格、发挥作用合格。

党员领导干部要按照政治家、教育家的要求，做到“四个表

率”，即政治坚定、把握方向的表率，解放思想、改革创新表率，清正廉洁、勤政为民的表率，民主团结、求真务实的表率。带头践行“信念坚定、为民服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标准，坚定理想信念，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树立和落实新发展理念，攻坚克难敢于担当，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不断提高办学治校能力。

党员教师要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言传和身教相统一、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自觉爱党护党为党，把党的教育方针贯彻到教学管理工作全过程，主动敬业修德，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踊跃投身教育创新实践，不断提高业务能力和教育教学质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党员学生要自觉践行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的要求，努力做“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表率，坚定理想信念，练就过硬本领，勇于创新创业，矢志艰苦奋斗，锤炼高尚品格，不断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增强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2. 深入查摆问题。广大师生党员要对照党章党规，对照系列讲话，对照先进典型，对照合格党员标准，把自己摆进去，经

常自省修身，打扫思想灰尘、进行“党性体检”。

党员领导干部要重点查找分析是否自觉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是否存在意识形态阵地意识不强，政治敏锐性不高，是否自觉落实党建与意识形态工作“一岗双责”，是否自觉遵守中央“八项规定”要求，是否对组织瞒报漏报个人重大事项，是否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是否存在开拓创新意识不强、勇于担当责任意识不强、主动推动改革发展不够、贯彻落实学校决策部署不力、深入基层不够等问题。教师党员要重点查找分析是否深刻理解掌握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是否自觉遵守教学科研纪律，是否发挥师德师风模范作用，是否存在参加政治理论学习不主动、不经常、不系统，是否存在重教书、轻育人，重科研、轻教学，重学术、轻示范等问题。学生党员要重点查找分析是否树立坚定理想信念、是否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否存在宗旨观念不强、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突出、对组织安排的任务不积极、自律意识不强等问题。

校党委要重点查找分析是否全面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委领导核心作用是否充分发挥，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是否到位，“三重一大”事项决策是否规范，民主集中制执行是否到位，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领导班子是否团结，干部管理监督是否严格，干部队伍建设是否统筹规划，是否存在运用“四种形态”开展监督执纪不够等问题；二级单位党组织要重点查找分析是否充分发挥党组织

政治核心作用，是否严格执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是否把握好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的政治原则、政治立场、政治方向，履行政治责任是否到位，保证监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党组织决定贯彻执行是否到位，是否把好干部队伍、教师队伍建设政治关，是否严格执行按期换届规定、党员党籍与组织关系管理是否规范等问题。

党支部要重点查找分析组织生活是否经常、认真、严肃，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是否严格、规范，团结教育服务群众是否有力、到位，着力解决政治功能不强、组织软弱涣散、从严治党缺位等问题。教师党支部要重点查找分析党支部书记是否选优配强，党支部书记作用是否充分发挥，党支部组织生活是否经常规范，是否以业务研讨替代政治学习，党支部是否在开展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中发挥作用，是否注重在优秀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是否成为团结凝聚教师的战斗堡垒等问题；学生党支部要重点查找分析党支部设置是否有利于学生党员教育管理服务，是否建立健全学生党员发展、教育、管理、服务工作机制，党支部是否发挥带领班级和学生团结进步的核心作用，党支部组织生活是否经常规范，主题党日活动是否广泛开展、贴近实际，是否具有感染力、吸引力、针对性和实效性等问题。

3. 经常性补短板。坚持把党的组织生活作为查找和解决问题的重要途径，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度。各级党组织和党员要坚持以问题为牵引，即知即改、立行立改。对查

摆出来的问题，要制定整改清单、责任清单，确保改到位改彻底，推动思想问题和实际问题一起解决，新问题和老问题一起解决，个性问题和共性问题一起解决，党组织问题和党员个人问题一起解决。要通过“体检——整改——再体检——再整改”，形成经常性对照检查、查找解决问题的有效机制。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本单位存在的普遍性问题，由二级单位党组织作出安排、开展专项整治，整改情况通过适当方式向群众反馈或公布。要巩固拓展 2016 年基层党建重点任务集中整治成果，落实好 2017 年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健全落实党组织工作制度、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的长效机制。

7 月中旬，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单位各类党员的合格党员标准报组织部备案；每位党员对照本单位制定的合格党员标准，列出不合格表现的负面清单报二级单位党组织备案。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之后，校党委、各二级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党支部班子、党员制定查摆问题整改台账报上级党组织备案。党委组织部定期检查二级单位党组织整改落实情况；二级单位党组织定期检查党支部和党员整改落实情况。

（四）“三会一课”常态化制度化

党支部要充分发挥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作用，全面落实好主题党日制度，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建设过硬支部，健全组织生活，严格党员管理。

1. 建设过硬支部。要把党支部建设作为最重要的基本建设，

强化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作用，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严格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校党字〔2016〕87号），切实加强党支部书记队伍和党支部班子建设，实施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指导党支部建立完善各项工作制度，按照组织健全、制度完善、运行规范、活动经常、档案齐备、作用突出的要求，切实解决好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两张皮”的问题。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所在党支部要建设成示范支部，在加强政治学习、提高党性修养、落实组织制度、纯粹党内关系、爱岗敬业担当作为、联系群众服务基层、严格廉洁自律等方面作示范，发挥好“关键少数”的带动作用。二级单位党组织研究制定党支部考核评价办法，每年对所辖党支部作出综合评定，要将评定结果与党组织书记补贴待遇、评先树优挂钩。加强党支部阵地建设，配套党支部活动经费，为党支部开展工作提供必要保障，切实把党支部打造成为教育党员的学校、团结群众的核心、攻坚克难的堡垒。

2. 坚持“三会一课”制度。把“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纳入党支部“三会一课”，作为基本内容固定下来、坚持下去。党支部要组织党员按期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党课，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不设党小组的以支部为单位组织会议。党支部每年组织党员至少听2次党课。广泛运用微型党课、故事党课、互动式情景式党课等方式，增强

党课吸引力和感染力。积极探索在线学习、在线上党课、在线参加组织生活方式，实现有网络覆盖的地方就能接受党内教育。根据学校工作实际，可组织党员在主题党日开展“三会一课”，推动主题党日与“三会一课”等党组织活动深度融合。“三会一课”要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突出党性锻炼，坚决防止表面化、形式化、娱乐化、庸俗化。要针对党员思想工作实际，确定“三会一课”的主题和具体方式，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

3. 加强督导检查。党支部要在每年初制定年度“三会一课”计划并报二级单位党组织备案。加强党员参加“三会一课”情况考勤工作，对没有正当理由长期不参加“三会一课”的党员，要进行批评教育，促其改正。二级单位党组织要对党支部执行“三会一课”情况进行指导检查，对不经常、不认真、不严肃的，要批评指正；情况严重的，要采取整顿等措施，进行组织处理。校党委对各党支部执行“三会一课”情况定期进行督导。

党支部开展“三会一课”情况要如实记录并报二级单位党组织备案；每月5日，二级单位党组织向党委组织部按月上报各党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情况。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督导组抽查各党支部主题党日及“三会一课”开展情况，重点检查《党支部工作手册》记录情况，要求有文字、有图片、有视频、有痕迹。

（五）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常态化制度化

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是党员干部深入进行党性分析、查找和解决突出问题、强化党的观念、提高党性修养的重要举措。

学校各级党组织要坚持民主生活会和专题组织生活会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坚持常态化制度化。

1. 明确主题要求和工作环节。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度，二级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每年至少召开 1 次高质量的民主生活会，党支部定期召开组织生活会，根据上级党委安排，及时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要根据上级党组织的工作部署，准确把握会议主题和基本要求，严格落实各项工作环节，结合思想和工作实际，坚持严的标准、严的措施、严的纪律，确保开出高质量好效果。

2. 坚持谈心谈话和开展批评。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之间、上级党组织书记与下级党组织书记之间，每年至少谈心谈话 2 次；党支部书记每年要与党员普遍谈心谈话；每位党员每年主动发起谈心不少于 5 次，党支部班子成员每月与党员、群众谈心不少于 1 次。对存在问题的党员，党组织书记要通过谈话、约谈等方式，及时进行提醒，抓早抓小，防患于未然。结合个人实际，认真查摆问题，进行深刻的党性分析，实事求是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自我批评要落细落小、见人见事见思想，相互批评要坦诚相见、开门见山，对批评意见要正确对待、虚心接受，有则改之、无则加勉。

3. 抓好整改落实和监督检查。针对查找出来的问题，各级班子及成员分别列出整改清单、明确整改事项和具体措施，党员作出整改承诺，要立行立改。整改内容和完成情况要在一定范围

公示,接受党员群众监督。各级党组织书记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带好头、把好关。校党委加强对各二级单位党组织民主生活会的督导检查,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加强对所属党支部组织生活会的督导检查。

谈心谈话情况要做好详细记录,党委组织部、二级单位党组织定期检查。民主生活会后,二级单位党组织将本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个人整改清单、会议记录报纪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组织生活会后,党员整改承诺交党支部;党支部将班子查摆的问题和整改清单报二级单位党组织。

(六) 民主评议党员、党内评优评先常态化制度化

通过民主评议党员和党内评优评先工作常态化制度化,推动践行“四个合格”成为常态,引导党员干部立足岗位作贡献,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

1. 健全党员日常评价激励机制。推行党员积分量化管理,各级党组织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办法和考核标准,重点围绕党员参加组织生活、履行义务、服务师生、发挥作用等方面,对党员现实表现情况进行细化量化,加强日常了解、及时掌握情况。党支部要结合每年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综合各方情况对党员作出评价、确定相应等次,报上级党组织备案。民主评议党员每年开展1次,一般安排在年底与组织生活会一并开展。对表现优秀的,应采取适当方式予以表扬;对落后的,要安排党支部成员“一对一”教育帮助,促进转化提高;对不合格的,要按规定的办法程

序作出相应组织处置。

2. 搭建发挥作用载体。要把发挥作用作为实践导向，围绕各单位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立足岗位实际，不断创新活动载体，为师生党员践行“四个合格”搭建坚实的实践平台。组织开展佩戴党徽、承诺践诺、重温入党誓词、党员志愿服务、“学党史、知党情、跟党走”专题教育、毕业生党员“七个一”系列学习教育等活动，设立党员示范区、党员标兵宿舍、党员先锋岗等，教育引导党员亮明身份，尽职尽责，比党性、比业务、比服务、比作风、比贡献，积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3. 选树先进典型。每年“七一”前，校党委开展“十佳党支部”评选活动和“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工作。围绕建设过硬支部，扎实开展“十佳党支部”评选活动，认真总结提炼基层党建工作规律，聚焦严肃组织生活、查摆问题整改提升等，深入挖掘基层经验，推进工作创新，积极完善我校党支部建设抓细抓常抓长的有效机制。结合“两优一先”评选工作，在民主评议优秀的党员中选树先进典型进行表彰，并对先进事迹进行宣传报道，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

民主评议党员结果及时报党委组织部备案，不合格党员处置意见及时报校党委审批。每年“七一”前，党委组织部开展“十佳党支部”和“两优一先”评选表彰活动。各二级单位党组织要注重创建培育先进典型，加强典型材料的凝练和宣传；党委组织部、宣传部要深入基层挖掘先进事迹，积极向有关媒体和上级党

组织报送材料，提升党建工作影响力。

（七）党建品牌项目建设常态化制度化

特色党建工作品牌创建工作是激发党组织工作活力，促进党建工作创新常态长效的重要举措。发挥特色党建工作品牌的示范带动效应，把特色党建工作品牌建设成增强党性、提升素质、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强阵地的坚强阵地。

1. 完善申报认定的工作程序。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对照创建标准自我评估，撰写有关材料进行申报。组织部对申报的特色党建工作品牌名称、主题、内涵、成效等是否达到创建要求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组织专家组对所创建特色党建工作品牌的社会影响和党员群众认可度进行评议，满意度达到 80%的，报校党委予以审批命名，认定为特色党建工作品牌。

2. 加大对认定品牌的推广力度。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在校党委命名特色党建工作品牌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创建机制，细化创建措施，丰富品牌内涵。学校有关部门和二级单位党组织充分利用网络、报纸等媒体，宣传特色党建工作品牌的经验做法和主要成效，切实扩大品牌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发挥辐射引领作用。

3. 加强对认定品牌的监督考核。认定品牌一段时期后，校党委将通过现场观摩、汇报答辩、专家评审等方式对认定的党建品牌进展情况进行监督考察，确保特色党建品牌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积极培育、创建特色党建工作品牌。年初

制定已认定品牌项目工作计划和创建品牌工作计划报党委组织部备案；年末，校党委组织工作组对品牌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核。

（八）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常态化制度化

基层党组织书记是党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一责任人，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对进一步强化基层党组织书记管党治党意识、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具有重要意义。

1. **充实完善考核内容。**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内容，除了《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实施办法》中规定的基本内容之外，党组织书记抓“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情况，以及其他党建重点任务一并纳入考核内容。以省委高校工委制定的全省高校院（系）级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党建工作指导标准为依据，加强日常党建工作考核，使述职评议工作更加完善。

2. **充分运用考核结果。**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结果，作为党建工作考核的主要依据，要与处级中层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结果相结合，作为评先树优、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综合评价为“好”的，年度考核才能确定为优秀等次；综合评价为“一般”、“差”的，要进行约谈、限期整改，一年内不得提拔重用，情况严重的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进行问责。

3. **抓好党建突破项目。**根据上级工作部署，认真抓好校党

委书记和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重大突破项目的实施。要摸清本单位基层党建工作基本情况，找准基层党建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认真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目标要求、推进措施、完成时限。要将重点放在改革创新体制、机制上，将突破项目纳入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加强督导调度、跟踪指导和达标考核。

年初，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制定书记抓党建突破项目实施方案报党委组织部备案；年末上报项目实施情况总结报告；期间党委组织部定期调度进展情况。年末，校党委组织开展各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和党建工作考核；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组织各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和党建工作考核。将述职评议与党建工作考核结合起来，进行综合评价。述职评议结束后，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整改清单报党委组织部备案；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整改清单报二级单位党组织备案。

（九）党风廉政建设常态化制度化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要认真履行党委主体责任，切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健全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加强作风建设，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1. 建立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真落实《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实施办法》《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明确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

纪委监督责任，并在工作实践中加强责任落实。

2. 注重加强作风建设。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严肃工作纪律、公务接待、科研经费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健全完善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党支部制度，领导班子成员每人至少联系 1 个党支部，加强指导督促，带动形成经常性地抓落实、促提升工作机制。贯彻落实《关于管理干部联系学生班级工作的实施意见》《学校领导联系高层次人才工作制度》《关于学校领导成员联系学院（系、部）工作的意见》《学校领导联系党外代表人士工作制度》《山东科技大学党委常委会关于加强调查研究密切联系群众的意见》《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教职工制度》等制度，密切联系群众，定期开展联系活动，改进工作作风。

3. 加强党风党纪教育。将党风党纪教育融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领导干部读书班、专家报告会等形式，认真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纪党规，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风党纪教育，强化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

党员领导干部要详细记录联系工作开展情况。年初，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联系群众等制度联系情况一览表报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备案。学期末，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检查联系制度落实情况；纪委办公室检查党风党纪教育开展情

况。每年检查考核 1 次中层领导班子、处级领导干部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重要决策部署情况，履行学校《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实施办法》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情况，并不定期进行专项测评。

（十）领导带头常态化制度化

充分发挥“关键少数”的引领示范作用，坚持从校党委常委做起，带头旗帜鲜明讲政治、带头强化党性修养、带头严格自律、带头担当尽责，带动全校各级党组织、领导干部真学实做、走在前列、作出表率。

1. 带头参加学习。重点抓好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把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作为校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主要内容，加强研讨式、互动式、调研式学习，每次学习都要安排领导班子成员作主题发言。校党委常委每年要到所在支部和联系支部讲 1 次党课，到基层单位参加指导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二级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党支部书记每年要到所在和联系支部讲 1 次党课。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把“两学一做”作为锤炼党性的基本功、必修课，自觉把讲政治贯穿于党性锻炼全过程，不断加强政治历练，提高政治站位，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善于从政治上观察和处理问题，努力形成与担任的领导职责相匹配的政治能力。

2. 带头做合格党员。从校党委常委做起，每名党员领导干部都要以普通党员身份按时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主动向党支部汇

报思想和工作。各级党组织书记要从自身做起，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遵守党的组织原则，严格按议事规则决策程序办事，在班子内部形成相互尊重、民主讨论的氛围。领导干部要带头坚持和落实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带头强化党性修养，对照党章党规党纪，自觉同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作斗争，做合格党员、合格领导干部；要自觉接受监督，养成在监督下履职尽责的习惯，始终做到自身硬、自身清、自身正。对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建立纪实记录制度，定期开展督促检查和分析评估，对执行不力、落实不到位的，要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督促整改。

3. 带头践行“三严三实”。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坚持高标准、严要求，不断增强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在践行“三严三实”上树立标杆。要自觉履职尽责、奋发有为，敢于担当、积极进取，重实干、务实功、办实事、求实效，在本职岗位上建功立业。要敢于担当、敢抓敢管，对破坏党的团结统一、损害党的形象的言行，要善于亮剑、勇于斗争，带头营造良好的政治生态。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密切联系群众，切实改进作风。

年末，各级领导班子成员讲党课讲稿、专题讨论发言材料及坚持双重组织生活开展情况报党委组织部备案。领导干部参加理论中心组学习由各级党组织办公室负责纪实；参加党支部活动由各党支部负责纪实，纪实材料及时存档。

五、组织领导

学校各级党组织要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基础性工程抓实抓好，精心组织，抓在日常，严在经常，确保取得实效。

1. 落实工作责任。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落实好党建工作责任制，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纳入管党治党责任清单，每年专门研究部署，层层抓好落实。各级党组织书记要切实担负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亲自抓谋划、抓推动、抓落实，班子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要继续发挥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协调小组作用，统筹做好组织协调、督导检查 and 宣传报道等工作。党委组织部负责具体工作安排，协调推进开展；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党委宣传部、校党校等相关部门要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形成合力。

2. 坚持统筹兼顾。要推动学习教育与中心工作深度融合，紧紧围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等中心工作，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与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推进“双一流”建设结合起来，切实做到“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与日常工作“两手抓、两促进”。各基层党组织要按照学校党委要求，把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同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结合起来，同完成本单位本部门的重点任务结合起来，引导党员干部把“学”的成果、“做”的实践体

现到日常工作中，把激发出的工作热情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同时要重点抓好上级党组织部署安排的推行主题党日、建设过硬支部、推进城市街道社区区域化党建工作、加强党务工作力量配备、建好用好“灯塔——党建在线”等 2017 年 5 项重点工作。

3. 加强制度建设。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及时将工作中形成的有效做法以制度的形式固定下来，不断健全完善以党支部为主体的党内政治生活制度和党员教育管理制度，创建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的有效机制，切实抓好制度落实，以制度化保障常态化。

4. 强化宣传引导。要充分运用网络、报刊、电台、广播、宣传栏等宣传阵地，大力宣传中央、省委、学校党委关于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部署要求，及时报道开展情况，总结宣传先进典型，推广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好经验、好做法。要坚持正确方向，讲究宣传策略，创新方法手段，搞好舆论管控。要抓好典型宣传，重点选树推介一批模范践行“两学一做”的党员干部和基层党组织事迹，讲好党员故事，讲好支部故事，讲好科大故事，营造开展学习教育的良好氛围。

5. 严格督促指导。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督导组定期对各基层党组织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情况进行督导，坚持每月一调度、每季一抽查、全年实现督导全覆盖。通过听取汇报、专项调研、随机抽查、痕迹查验、参加活动、建立

联系点等方式，及时了解推进情况，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总结推广经验，推动工作落实。各二级单位党组织要建立健全督导检查机制，认真督查各党支部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对工作不到位的，及时进行约谈提醒；对工作落实不力，搞形式、走过场的，要严肃追责。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情况纳入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的重要内容。

- 附件：1.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任务清单
2. 2017年××月××学院××党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情况统计表

附件 1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需提交材料及要求
1	理论学习常态化制度化	1. 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每月开展一次集中学习，各级领导班子根据需要定期开展集体学习。党支部严格落实双周周二下午主题党日制度，组织党员集中学习，如遇特殊情况需延期的，延期不超一周。 2. 各级党组织做好学习计划，组织集中学习基础上，指导党员自学，组织专题研讨。 3. 指派专人做好学习记录，党员本人做好学习笔记。 4. 注重利用新媒体丰富学习内容，创新学习方式。	1. 每学期初，二级单位党组织制定中心组学习计划报党委宣传部备案；制定学期主题党日活动计划报组织部备案。 2. 有关部门对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工作开展情况定期检查。 3. 二级单位党组织对党支部记录情况和党员学习笔记做好定期检查。
2	教育培训常态化制度化	1. 校级党校每学期开展 1 次发展对象培训，每年开展 1 次党支部书记培训；院级党校每学期对新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开展 1 次集中培训。 2. 学校每年举办 1 次处级干部暑期读书班；定期举办“泰山讲坛”，定期开展分党委书记、党务骨干培训等。二级单位党组织抓好党支部班子培训和党员日常教育工作。 3. 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和党性教育基地开展培训。	1. 每学期初，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制定培训计划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2. 党委宣传部负责校级有关学习培训日常考核。 3. 期末，由党委组织部、宣传部检查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开展教育培训情况。

3	查摆解决问题 常态化制度化	1.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单位各类党员合格标准。 2. 每位党员对照本单位制定的合格党员标准，列出不合格表现的负面清单。 3. 坚持把党的组织生活作为查找和解决问题的重要途径，严格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度。校党委、各二级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党支部班子、党员要深入查摆问题，制定整改台账。 4. 工作中坚持问题导向，通过解决难题推进发展。	1. 7月中旬，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单位各类党员的合格党员标准报组织部备案；每位党员对照本单位制定的合格党员标准，列出不合格表现的负面清单报二级单位党组织备案。 2. 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之后，各级党组织、党员制定查摆问题整改台账报上级党组织备案。 3. 党委组织部定期检查二级单位党组织整改落实情况；二级单位党组织定期检查党支部和党员整改落实情况。
4	“三会一课” 常态化制度化	1. 严格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党支部建设的实施意见》（校党字〔2016〕87号），建设过硬支部，各级领导班子成员所在党支部要带头加强自身建设，建成示范支部。 2. 二级单位党组织研究制定党支部考核评价办法，每年对所辖党支部作出综合评定。加强党支部阵地建设，配套党支部活动经费。 3. 可组织党员在主题党日开展“三会一课”，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党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不设党小组的以支部为单位组织会议。党支部每年组织党员至少听2次党课。 4. 做好全程纪实和督导检查。	1. 每月5日，二级单位党组织向党委组织部按月上报各党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情况。 2. 党支部开展“三会一课”情况要如实记录并报二级单位党组织备案。 3. 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督导组抽查各党支部主题党日及“三会一课”开展情况，重点检查《党支部工作手册》记录情况，要求有文字、有图片、有视频、有痕迹。

5	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常态化制度化	1. 二级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每年至少召开 1 次高质量的民主生活会，党支部定期召开组织生活会，要严格落实各项工作环节。 2. 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之间、上级党组织书记与下级党组织书记之间，每年至少谈心谈话 2 次；党支部书记每年要与党员普遍谈心谈话；每位党员每年主动发起谈心不少于 5 次，党支部班子成员每月与党员、群众谈心不少于 1 次。 3. 结合个人实际，认真查摆问题，进行深刻的党性分析，实事求是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4. 对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中班子和个人查摆的问题，分别建立整改台账，	1. 民主生活会后，二级单位党组织分别向纪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报本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个人整改清单、会议记录。 2. 组织生活会后，党员整改承诺交党支部；党支部向二级单位党组织报送班子查摆的问题和整改清单。 3. 谈心谈话情况要做好详细记录，党委组织部、二级单位党组织定期检查。
6	民主评议党员、党内评优评先常态化制度化	1. 推行党员积分量化管理，各级党组织要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办法和考核标准，重点围绕党员参加组织生活、履行义务、服务师生、发挥作用等方面，对党员现实表现情况进行细化量化。 2. 民主评议党员每年开展 1 次，一般安排在年底与组织生活会一并开展，根据评议结果分别加强管理和引导。 3. 每年七一前夕，校党委组织开展“十佳党支部”评选活动 and “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工作。	1. 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结束后，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将评议结果及时报党委组织部备案，不合格党员处置意见及时报校党委审批。 2. 二级单位党组织定期向党委组织部推荐典型材料。 3. 加强对典型经验的宣传推广。

7	党建品牌项目建设常态化	1.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加强对本单位特色项目的创建和培育，对照创建标准自我评估，积极申报。 2.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在校党委命名特色党建工作品牌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创建机制，细化创建措施，丰富品牌内涵，大力宣传经验做法和主要成效。 3. 校党委将对认定的党建品牌进展情况进行监督考察。	1. 年初，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制定已认定品牌项目工作计划和创建品牌工作计划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2. 年末，校党委组织工作组对品牌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核。
8	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常态化	1. 基层党组织书记述职评议每年开展 1 次，述职评议和党建考核结合起来，进行综合评价。 2. 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结果，要与处级中层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结果相结合，作为评先树优、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综合评价为“好”的，年度考核才能确定为优秀等次；综合评价为“一般”“差”的，要进行约谈、限期整改，一年内不得提拔重用，情况严重的依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进行问责。 3. 认真抓好校党委书记和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重大突破项目的实施，重点解决基层党建工作的重点难点问题，认真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工作任务、目标要求、推进措施、完成时限，重点放在改革创新体制、机制上。将突破项目纳入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	1. 年末，校党委组织开展各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各二级单位党组织组织各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 2. 述职评议结束之后，二级单位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整改清单报党委组织部备案；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整改清单报二级单位党组织备案。 3. 年初，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制定书记抓党建突破项目实施方案报党委组织部备案；年末上报开展情况报告。 4. 校党委负责开展二级单位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二级单位党组织负责开展党支部党建工作考核。

9	党风廉政建设 常态化制度化	1. 认真落实《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实施办法》《中共山东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纪委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 2. 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办法，严肃工作纪律、公务接待、科研经费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3. 健全完善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党支部制度，领导班子成员每人至少联系 1 个党支部，加强指导督促；贯彻落实《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教职工制度》等制度，密切联系群众，定期开展联系活动，改进工作作风。 4. 将党风党纪教育融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通过理论中心组学习、“三会一课”等形式，认真学习《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纪党规，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党风党纪教育。	1. 党员领导干部要详细记录联系工作开展情况。 2. 年初，各级党组织班子成员联系群众等制度联系情况一览表报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备案。 3. 期末，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检查联系制度落实情况；纪委办公室检查党风党纪教育开展情况。 4. 每年检查考核 1 次中层领导班子、处级领导干部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重要决策部署情况，履行学校《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实施办法》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情况，并不定期进行专项测评。
10	领导带头常态化制度化	1. 重点抓好校院两级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每次学习都要安排领导班子成员作主题发言。 2. 校党委常委每年要到所在支部和联系支部讲 1 次党课，到基层单位参加指导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二级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和各党支部书记每年要到所在和联系支部讲 1 次党课。 3. 对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执行民主集中制情况，建立纪实记录制度；带头践行“三严三实”。	1. 年底，各级领导班子成员讲党课讲稿、专题讨论发言材料及坚持双重组织生活开展情况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2. 做好工作纪实，领导干部参加理论中心组学习由各级党组织办公室负责纪实；参加党支部活动由各党支部负责纪实。纪实材料及时存档。

附件 2

2017 年 × × 月 × × 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 × 党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序号	党支部名称	活动类型	活动内容	应到人数	实到人数	缺勤人数	缺勤人员名单	补课措施	校、院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名单	备注
本月有关数据合计		各党支部共开展活动次数		次			校院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党支部活动人次		次	

- 注：1. 请各党支部认真记录，并按时上报二级单位党组织；
2. 各二级单位党组织在每月 5 日上午 11:00 前将本单位所属党支部组织生活开展情况汇总后报协调小组；
3. 活动类型填写“党员大会、集中学习、支委会、听党课、专题讨论、红色教育、组织生活会”等。

填报人（签字）：

党组织负责人（签字）：

